

# 國立臺灣大學「獸醫系」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 書面資料準備指引

### 一、校系分則

國立臺灣大學 獸醫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1452	國文	均標	3	*1.00	40%	審查資料 口試	--	25%	一、口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國文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
招生名額	29	英文	前標	4	*1.00			70分	3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A	均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數	73	自然	前標	2.5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國英數A自	--	5	--					
離島外加名額	1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D、E)、多元表現(G、I、M、N)、學習歷程自述(O、P、Q)、其他(R、獸醫場所實習證明、S、獸醫場所實習心得)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2.3.30			說明：1.獸醫場所實習證明為至動物醫院、畜牧場、養殖場、收容所等相關單位實習40小時以上並檢附證明(需含實習時數、單位核章及獸醫師簽名)，且於口試當日繳交正本。2.獸醫場所實習心得格式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以14號字撰寫，內容包含自傳(750字內)、讀書計畫(250字內)及實習心得(1000字內)等。						
繳交資料截止	112.5.7			1.口試時間：5月25日、26日(四、五)上午8:30起。(依本校報名編號排序，不接受異動，以口試公告為準) 2.詳細口試方式、時間及地點，請於5月15日(一)中午12:00起參閱本系網址公告。 3.口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2.5.25 112.5.26									
榜示	112.6.5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2.5.31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A、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國文級分 四、學測數學A級分									
備註	1.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請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2.電話：(02) 33663762。3.網址：http://www.vn.ntu.edu.tw/DVM/。4.本系為5年制。5.診療實習含動物保定、聽觸診、影像及實驗檢測色彩判讀、與畜主溝通、病理解剖診斷等，皆需親自參與，需具有良好肢體、感官及溝通能力，且以分組合作與討論進行，需具有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與控管情緒之能力，為從事獸醫師工作必需。6.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報名前至 <a href="https://reg.aca.ntu.edu.tw/112app.asp">https://reg.aca.ntu.edu.tw/112app.asp</a> 詳閱本校招生須知，報名及繳費至5月7日止。									

### 二、參採審查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A)、書面報告(B)、實作作品(C)、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D)、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E)、社團活動經驗(G)、服務學習經驗(I)、特殊優良表現證明(M)、多元表現綜整心得(N)、高中學習歷程反思(O)、就讀動機(P)、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Q)、獸醫場所實習證明(R)、獸醫場所實習心得(S)。

### 三、參採審查資料項目與準備指引

參採審查資料項目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 修課紀錄	1.本系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自然科學領域 (4)社會領域 (5)綜合活動領域 3.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B 書面報告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

	<p>C 實作作品</p> <p>D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p> <p>E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p>	<p>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書面報告</li> <li>2.實作作品</li> <li>3.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li> <li>4.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li> </ol>
多元表現	<p>G 社團活動經驗</p> <p>I 服務學習經驗</p> <p>M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p> <p>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社團活動經驗</li> <li>2.服務學習經驗</li> <li>3.特殊優良表現證明</li> </ol>
學習歷程自述	<p>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p> <p>P 就讀動機</p> <p>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系屬醫藥衛生學群跨生物資源學群及生命科學學群，以教育及培訓不同動物種別之專業獸醫師與獸醫相關科技之教學及研究人才為目標。</li> <li>2.獸醫師所具理念及工作面向包含：尊重動物生命、保護動物健康、解除動物痛苦、維護畜產品來源安全、促進公共衛生、精進醫療知識之責，並與人類醫學合作以創造社會最大福祉。</li> <li>3.本系課程皆須親自操作及參與，需具有良好之肢體、感官功能及溝通能力。且課程以分組合作與討論方式進行，考生需具有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與控管情緒之能力。</li> </ol>
其他	<p>R 獸醫場所實習證明</p> <p>S 獸醫場所實習心得</p>	<p>申請就讀本系，需提供獸醫相關場所如動物醫院、畜牧場、養殖場、收容所等實習證明（需含實習時數、單位核章及獸醫師簽名，且於口試當日繳交正本）與心得（實習時數40小時以上，心得14號字1000字以內）以實際瞭解未來就業場域與個人志向。</p>

#### 四、其他

申請就讀本系，需提供獸醫相關場所如動物醫院、畜牧場、養殖場、收容所等實習證明（需含實習時數、單位核章及獸醫師簽名，且於口試當日繳交正本）與心得（實習時數40小時以上，心得14號字1000字以內）以實際瞭解未來就業場域與個人志向，實習心得格式請至本院網頁下載（<http://www.vm.ntu.edu.tw/DVM/>）。